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顏佑昌
電話：05-3620123#387
傳真：05-3622701
電子信箱：dmatthew0306@mail.cyhg.gov.t
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500088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008824A00_ATTCH1.pdf、0008824A00_ATTCH2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一百零四年公立學校教師年終工作獎金發給補充規定」1份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5年1月11日臺教授國字第1050002149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(含附件)



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



105/01/20

1050000275